

# 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

『全國公教人員生活津貼線上申辦功能』

## 操作手冊

中華民國 112 年 05 月 25 日

## 目錄

壹、 登入人事服務網(eCPA)並選擇公務人員個人資料服務網 (MyData).....	3
貳、 結婚補助申請作業 .....	5
參、 生育補助申請作業 .....	18
肆、 喪葬補助申請作業 .....	29
伍、 系統客服問題處理方式.....	37

## 壹、登入人事服務網(eCPA)並選擇公務人員個人資料服務網(MyData)

一、使用「生活津貼線上申辦」功能，請先登入本總處人事服務網（eCPA）

網站(瀏覽器網址列輸入 <https://ecpa.dgpa.gov.tw>)，並於應用系統之選項點選「公務人員個人資料服務網(MyData)」。

二、於 eCPA 選擇自然人憑證、健保卡、行動身分識別(TAIWAN Fid0) 3 種方式登入，方可使用本總處 MyData 網站。

三、登入 eCPA 後於「應用系統」列表中，再依以下圖示步驟 1 及 2 點選，開啟新視窗進入本總處 MyData 網站。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eCPA login interface. At the top left is the logo for the Ministry of Personnel Administration (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 and the eCPA website. At the top right are links for '最新公告', '下載專區', and '機關組織'. A green banner contains a '重要訊息' (Important Message) regarding personal data protection. Below this are four login panels:

- 自然人憑證 機關憑證** (Natural Person Certificate / Institutional Certificate): Includes a field for '請輸入PinCode' and a '登入' button. Below the button are links for '忘記密碼', '自然人憑證', '機關憑證GCA、XCA', and three red bullet points: '首次登入與瀏覽器設定', '自然人或機關憑證驅動程式', and 'MAC及Linux跨平台網站元件'.
- 健保卡登入** (Health Insurance Card Login): Includes a field for '請輸入健保卡註冊密碼' and a '登入' button. Below the button are links for '忘記密碼', '登入說明文件', and '安裝健保卡元件'.
- 行動自然人憑證** (Mobile Natural Person Certificate): Includes a field for '請輸入身分證字號' and a '登入' button. Below the button are three red bullet points: '如何使用自然人憑證註冊?', '如何使用行動自然人憑證?', and '有其他使用問題?'.
- 帳號密碼登入** (Account and Password Login): Includes fields for '請輸入eCPA帳號' and '請輸入密碼', and '登入' and '首次登入說明' buttons. Below the buttons is a link for '忘記密碼'.



四、進入「本總處 MyData 網站」，畫面如下：



## 貳、結婚補助申請作業

- (一) 點選「生活津貼申請」按鈕。若機關有開放線上申請且使用者也有生活津貼申請項目時，則畫面顯示有申請的項目，如下圖：

申請項目		
結婚補助	我要申請	申請紀錄查詢
生育補助	我要申請	申請紀錄查詢
喪葬補助	我要申請	申請紀錄查詢

**注意：**申請項目會依據使用者有權限的項目顯示，若沒有顯示任何項目，請洽機關人事單位承辦人。

若要申請時，請點申請項目旁的「我要申請」按鈕，即可顯示該申請項目作業說明，如下圖：

■申請項目：  
結婚補助

■服務窗口：  
聯絡單位：人事室 000 聯絡電話：(02)12345678#111 EMail：aaa@dgpa.gov.tw

■補助(給付)標準：  
2個月薪俸額，並以事實發生日期當月薪俸額計算。

■申請期限：  
事實發生之日起3個月內

■申請說明：  
1.離婚後再與原配偶結婚者，不得申請結婚補助。  
2.結婚雙方同為公教人員，得分別申請結婚補助。

■擬備文件：  
1.個人戶籍資料(必要上傳、「個人化資料自主運用(MyData)」取得)  
2.其他證明文件

■文件申請方式：  
針對該項申請，需透過「個人化資料自主運用(MyData)」取得戶政的「親屬關係資料」，請依據身分驗證取得您的個人資料，讓您安全、方便、省時間、快速完成申辦作業。  
可使用驗證方式為：自然人憑證、TW FidO、晶片金融卡、金融憑證

我已閱讀上文並瞭解相關規定。

[回上頁](#) [連結「個人化資料自主運用\(MyData\)」](#)

申請前請先準備擬備文件中(必要上傳)證明文件；非必要上傳文件，請視實際申請狀況是否上傳。

(二) 閱讀上文申請項目相關申請期限、申請說明、擬備文件與文件申請方式後，請勾選「我已閱讀上文並瞭解相關規定。」

(三) 請至個人化資料自主運用(MyData)取得文件(例如個人戶籍資料(結婚補助)、親屬關係表(子女教育補助、生育補助與喪葬補助))，點下

方的【連結「個人化資料自主運用(MyData)」】按鈕，即可連結到個人化資料自主運用(MyData)系統申請功能，如下圖：

The screenshot displays the '生活津貼申請(結婚)' (Marriage Subsidy Application) page. At the top, there is a navigation bar with '個人化資料自主運用(MyData) 測試區' and various utility links. Below the navigation, a breadcrumb trail reads '首頁 > 線上服務 > 社會福利'. The main heading is '生活津貼申請(結婚)'. A '服務詳細介紹' (Service Introduction) box contains the following text:

**服務目的與內容**  
提供公務人員辦理結婚補助，透過MyData完成身分驗證及同意後取得個人戶籍資料，做為申請補助服務之資料使用。  
由MyData提供  
1. 個人戶籍資料  
**客服電話**  
02-23979298#813

Below this is a '資料下載及線上服務條款' (Terms and Conditions) section with two numbered points and a '五、諮詢服務' (Five. Consultation Service) section. A checkbox is checked with the text '我已了解此服務內容，並同意上述服務條款。' (I understand the service content and agree to the terms and conditions). The form below has two input fields: '身分證字號(必填)英文字母為大寫' (ID Number, required, uppercase letters) and '生日(必填)請輸入民國年月日' (Date of Birth, required, input in Republic of China year/month/day). A green '下一步' (Next Step) button is located below the form.

串接身分證字號與出生日期，輸入完成後請按「下一步」按鈕。

網站導覽 常見問題 字級：中 前往會員專區

個人化資料自主運用(MyData) 關於 MyData 最新消息 資料下載 線上服務 臨櫃服務

### 身分驗證

您可以選用下列其中一種方式驗證身分：

**插卡驗證** 免插卡驗證(行動化運用)

若插入自然人憑證請輸入PIN碼

請選擇驗證方式

自然人憑證 晶片金融卡 硬體金融憑證

請插入您的自然人憑證，並輸入PIN碼(必填)

請輸入您的PIN碼

[忘記PIN碼?](#)

PIN碼輸入累計錯誤3次，將會自動鎖卡，如需解鎖，請洽內政部憑證管理中心

初次使用自然人憑證驗證嗎？  
請備妥晶片讀卡機並安裝HiCOS卡片管理工具，插卡輸入PIN碼即可完成驗證。  
[憑證IC卡檢測](#)

下一步

個人化資料自主運用(MyData) 關於 MyData 最新消息 資料下載 線上服務 臨櫃服務

### 身分驗證

您可以選用下列其中一種方式驗證身分：

插卡驗證 **免插卡驗證(行動化運用)**

若免插卡驗證(行動化運用)，請掃描或點擊您的行動自然人憑證驗證QRcode

請選擇驗證方式

行動自然人憑證

請掃描 / 點擊您的行動自然人憑證驗證 QRcode



[點此重新產生QRcode](#)

初次使用行動自然人憑證驗證嗎？  
\* 不知道怎麼操作嗎？請點擊[常見問題](#)。

下一步



請於您的電腦選擇[插卡驗證]之任一驗證方式插入卡片(如:自然人憑證則再輸入PIN碼)，或[免插卡驗證(行動化運用)]，請掃描或點擊您的行動自然人憑證驗證方式或掃描QRcode方式，驗證通過後，請按下一步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MyData website interface. At the top, there is a navigation bar with the MyData logo, the text '個人化資料自主運用(MyData)', and a '測試區' (Test Area) button. Other navigation items include '關於 MyData', '最新消息', '資料下載', '線上服務', and '臨櫃服務'. A user is logged in as '洪O珍 (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 The main content area is titled '提交申請' (Submit Application) and shows '本次下載的資料如下:' (The data downloaded this time is as follows:). Under '1. 個人戶籍資料' (1. Personal Household Information), it states '資料已準備完成。您可以開啟並預覽此資料檔案：開啟檔案的密碼是身分證字號 (英文為大寫)' (Data is ready. You can open and preview this data file: The password to open the file is the ID number (English in uppercase)). A green button labeled '線上預覽檔案' (Preview File Online) is visible. Below this, there are two informational messages: '您已完成身分驗證，是否同意將上述資料傳送給「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 - 生活津貼申請(結婚)」。' (You have completed identity verification, do you agree to send the above data to 'Executive Yuan Personnel Administration Bureau - Life Allowance Application (Marriage)'). and 'MyData 成功將資料傳送後，系統將自動發通知簡訊至您的手機號碼 091\*\*\*\*709。如手機號碼有誤，或想變更手機號碼，請至會員專區進行變更，謝謝。' (After MyData successfully sends the data, the system will automatically send a notification message to your mobile number 091\*\*\*\*709. If the mobile number is incorrect, or you want to change the mobile number, please go to the Member Area to make changes, thank you.). At the bottom of this section are two buttons: '不同意傳送' (Disagree to Send) and '同意傳送' (Agree to Send), with the latter highlighted by a red box. A large blue arrow points downwards from the '同意傳送' button to the next screenshot. The second screenshot shows the MyData website after the data has been processed. The '測試區' (Test Area) header is still present. The main content area displays the application details: '申請項目: 結婚補助' (Application Item: Marriage Allowance), '時間: 111.11.15 13:43:59' (Time: 111.11.15 13:43:59), and '服務機關: 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 (Service Agency: Executive Yuan Personnel Administration Bureau). At the bottom, a status message reads: '個人化資料自主運用(MyData)申請狀況: 資料已就緒，等候系統取用，請稍候。' (MyData Personalized Data Self-Service Application Status: Data is ready, waiting for system use, please wait.).

請等 3-5 分鐘，系統會將檔案取得後，傳送給生活津貼申請作業

若要查詢檔案下載進度，請在申請項目旁點「下載進度查詢」按鈕。

申請項目			
結婚補助	我要申請	申請紀錄查詢	下載進度查詢
生育補助	我要申請	申請紀錄查詢	
喪葬補助	我要申請	申請紀錄查詢	

按「下載進度查詢」按鈕後，顯示畫面如下：

■ 申請項目：  
結婚補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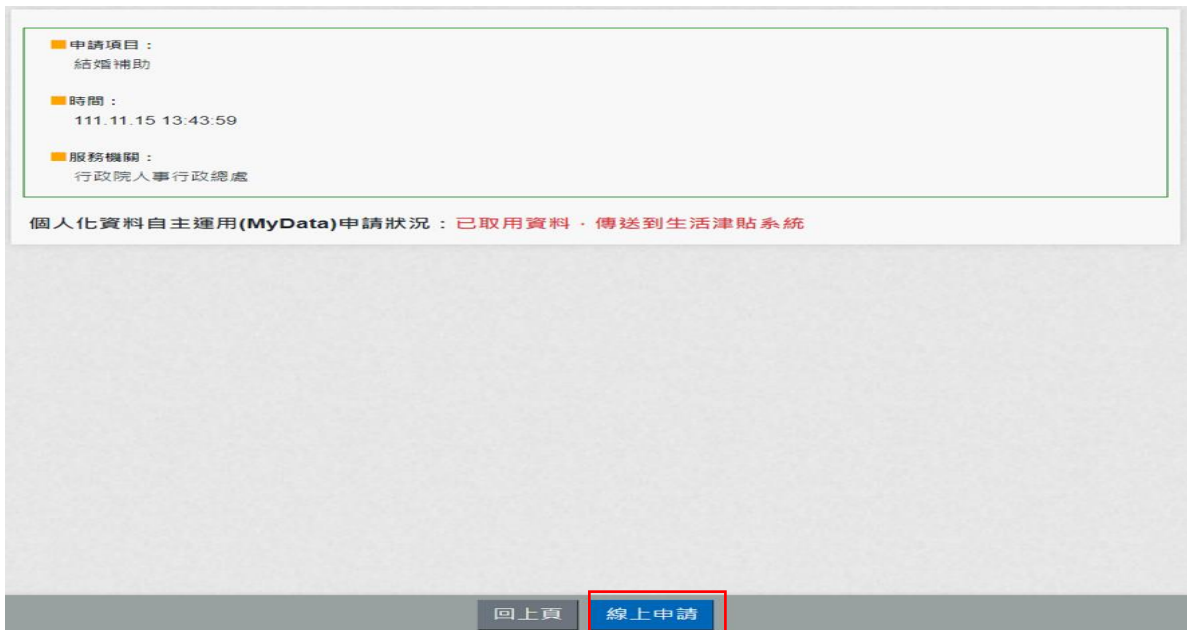
■ 時間：  
111.10.17 09:57:18

■ 服務機關：  
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

個人化資料自主運用(MyData)申請狀況：已取用資料，傳送到生活津貼系統

下載檔案傳送到生活津貼系統，就可以按「線上申請」←

回上頁 線上申請



按「線上申請」按鈕後，顯示(開始申請)畫面如下：

系統會自動代入數位發展部 MyData 介接取回個人戶籍資料配偶身分證號、姓名及結婚日期；紅色\*號為必填欄位；確認申請資料無誤後點按【下一步】

全國公教人員生活津貼  
線上申請系統

19分53秒後自動登出 重新計時 (主機: 40-593907-NB-01)  
線上申請 | 紀錄查詢 | 操作手冊

王大明  
(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

### 結婚補助申請

1 填寫資料      2 上傳文件      3 核對資料      4 完成申請

上傳文件

MyData服務取得  
個人戶籍資料

自行上傳  
其他證明文件

上一步      上傳檔案      下一步

若仍需檢附其它相關證明文件點按「上傳檔案」

### 檔案上傳

[選擇檔案]點選檔案後，確認檔案無誤後，再按[上傳]，完成附件上傳。  
單一上傳檔案須小於 2 MB，其副檔名限為 .jpg .gif .pdf  
上傳附件限本案相關公文及其附件  
本人所上傳之附件與正本相符且均屬實無訛，如有不實願自負法律責任

文件  
其他證明文件

請選擇檔案  
選擇檔案 沒有選擇檔案

附件說明 (可輸入200個中文字)

上傳

點按【文件】挑選欲上傳證明文件後，點按【選擇檔案】選取檔案後，輸入附件說明再點按【上傳】。

**注意：**檔案支援.jpg .gif .pdf 檔案最大為 2MB。

全國公教人員生活津貼  
線上申請系統

19分52秒後自動登出 重新計時 (主機: 40-593907-NB-01) 王大明 (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

線上申請 | 紀錄查詢 | 操作手冊

### 結婚補助申請

1 填寫資料 2 上傳文件 3 核對資料 4 完成申請

上傳文件

MyData服務取得  
[個人戶籍資料](#) ↓

自行上傳  
 [其他證明文件](#) ↓ [刪除檔案](#)

[上一步](#) [上傳檔案](#) [下一步](#)

完成上傳的檔案左邊畫面會有綠勾勾 ，若要重新上傳請先刪除原檔案  
確認檔案均已完成上傳後點按【**下一步**】。

全國公教人員生活津貼  
線上申請系統

19分51秒後自動登出 重新計時 (主機: 40-511503-NB-01) 王大明 (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

線上申請 | 紀錄查詢 | 操作手冊

### 結婚補助申請

1 填寫資料 2 上傳文件 3 核對資料 4 完成申請

核對資料

申請人 B100000002 王大明  
服務機關 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 (代碼: A58000000A)  
單位 總務處 (代碼: 0004)  
申請日期 1120112 補助月數 2  
發生日期 1111025 預借日期  
配偶身分證號 配偶姓名 豐茂美 麗  
E-MAIL J  
電話 02-23979298 手機

證明文件

MyData服務取得  
[個人戶籍資料](#) ↓

自行上傳  
[其他證明文件](#) ↓

[上一步](#) [送出申請](#)

再次確認申請資料及附件無誤後，點按【**送出申請**】。



完成申請，系統會寄出申請郵件給申請人，郵件內容如下：

### 全國公教人員生活津貼線上申請系統通知



這封郵件以高重要性傳送。

您已完成結婚補助申請，案件申請編號：(ALW21112011200001)

請注意！完成申請不代表審核通過。

申請案件審核結果會回覆到您的郵件信箱，

近期請留意您的郵件信箱或登入系統查詢申請紀錄

若您有任何問題，請洽詢服務窗口：

單位：人事室

聯絡人：王小姐

聯絡電話：(02)3333333#123

Email：[redacted]

### 結婚補助申請紀錄查詢

申請項目	
結婚補助	<input type="button" value="我要申請"/> <input type="button" value="申請紀錄查詢"/>
生育補助	<input type="button" value="我要申請"/> <input type="button" value="申請紀錄查詢"/>
喪葬補助	<input type="button" value="我要申請"/> <input type="button" value="申請紀錄查詢"/>

按「申請紀錄查詢」，顯示畫面如下：



按「點按>箭頭可看申請明細」按鈕後，顯示畫面如下：



人事人員審核後,系統發送郵件通知申請人,顯示畫面如下:

### 全國公教人員生活津貼線上申請系統通知



[W-Tsun\\_Hong@pse.com.tw](mailto:W-Tsun_Hong@pse.com.tw)  
收件者: Hongji-Fan

這封郵件以高重要性傳送。

您申請的結婚補助已登錄完成,案件申請編號:(ALW21112011200001)

單位:人事室

聯絡人:王小姐

聯絡電話:(02)3333333#123

Email: [W-Tsun\\_Hong@pse.com.tw](mailto:W-Tsun_Hong@pse.com.tw)

### 結婚補助申請記錄查詢

申請項目	
結婚補助	<a href="#">我要申請</a> <a href="#">申請紀錄查詢</a>
生育補助	<a href="#">我要申請</a> <a href="#">申請紀錄查詢</a>
喪葬補助	<a href="#">我要申請</a> <a href="#">申請紀錄查詢</a>

按「申請紀錄查詢」,顯示畫面如下:

**結婚補助紀錄查詢**

---

申請案號: ALW21112011200001	<a href="#">申請狀態: 已登錄完成</a>	申請時間: 112/01/12 >
-------------------------	-----------------------------	-------------------



## 結婚補助紀錄查詢

申請案號：ALW21112011200001

申請狀態：已登錄完成

申請時間：112/01/12

申請狀態 已登錄完成  
審核說明 申請案件檢核正確，登錄完成  
審核時間 112/01/12 15:43:25

申請人	B10000**** 王大明	申請時間	112/01/12
結婚日期	111/10/25	核發金額	
補助月數	2	補助金額	56,680
配偶身分證號	S23543****	配偶姓名	王大明的老婆
E-MAIL	✉️ [redacted]@yahoo.com.tw	手機	
電話	02-23979298	預借金額	0
預借日期			

### 證明文件

[其他證明文件](#) ↓

### 參、生育補助申請作業

- (一) 點選「生活津貼申請」按鈕。若機關有開放線上申請且使用者也有生活津貼申請項目時，則畫面顯示有申請的項目，如下圖：

申請項目	
結婚補助	<input type="button" value="我要申請"/> <input type="button" value="申請紀錄查詢"/>
生育補助	<input type="button" value="我要申請"/> <input type="button" value="申請紀錄查詢"/>
喪葬補助	<input type="button" value="我要申請"/> <input type="button" value="申請紀錄查詢"/>

**注意：**申請項目會依據使用者有權限的項目顯示，若沒有顯示任何項目，請洽機關人事單位承辦人。

(二) 若要申請時，請點申請項目旁的「我要申請」按鈕，即可顯示該申請項目作業說明，如下圖：

■ 申請項目：  
生育補助

■ 服務窗口：  
聯絡單位：( ) 聯絡電話：( ) 1# EMail：( )

■ 補助(給付)標準：  
2個月薪俸額（雙生以上者，按比例增給），並按事實發生當月起，往前推算6個月薪俸額之平均數計算。

■ 申請期限：  
事實發生之日起3個月內

■ 申請說明：  
1. 支給對象及條件  
(1) 配偶分娩或早產；未婚男性公教人員於非婚生子女出生之日起3個月內辦理認領，並與其生母完成結婚登記者，得請領生育補助。  
(2) 本人依公教人員保險法繳付保險費未滿280日分娩或未滿181日早產。  
(3) 夫妻同為公教人員者，以報領一份為限。  
2. 配偶為各種社會保險（全民健康保險除外）之被保險人，應優先適用各該社會保險之規定申請生育給付，其請領之金額較本表規定之補助基準為低時，得檢附證明文件請領二者間之差額。  
3. 配偶於國外生育，如在國內辦妥戶籍登記，得依規定申請生育補助。  
4. 因早產申請生育補助需胎兒產出時，妊娠週數20週以上但未滿37週。

■ 擬備文件：  
1. 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必要上傳)  
2. 出生證明書(必要上傳)  
3. 配偶請領各種社會保險生育給付證明文件  
4. 其他證明文件

我已閱讀上文並瞭解相關規定。

回上頁 **線上申請**

申請前請先準備擬備文件中(必要上傳)證明文件；非必要上傳文件，請視實際申請狀況是否上傳

(三) 閱讀上文申請項目相關申請期限、申請說明、擬備文件與文件申請方式後，請勾選「我已閱讀上文並瞭解相關規定。」

按「線上申請」按鈕後，顯示(開始申請)畫面如下：

生育補助申請

1 填寫資料 2 子女資料 3 上傳文件 4 核對資料 5 完成申請

填寫申請資料

申請人 B100000002 王大明  
服務機關 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 (代碼: A58000000A)  
單位 組編人力處 (代碼: 61)  
申請日期 1120523 補助月數 2

\*配偶身分證號  \*配偶姓名

\*配偶加社會保險  \*配偶請領社會保險生育給付金額

\*E-MAIL

\*電話  -  #  \*手機

說明：電話及手機需至少輸入一個

除本人外，並無配偶就同一事實重複申領本項補助，又配偶如有參加其他社會保險，已誠實提供配偶申請各項社會保險之文件及補助金額。

以上所具切結屬實。如有虛偽欺瞞情事，願退還所領補助全數，並依法受罰。

下一步

線上切結，請勾選「以上所具切結屬實。如有虛偽欺瞞情事，願退還所領補助全數，並依法受罰。」

全職公教人員生活津貼 線上申請系統

19分19秒後自動登出 重新計時 (主機: 40-511503-NB-01) 王大明 (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

線上申請 | 紀錄查詢 | 操作手冊

生育補助申請

1 填寫資料 2 子女資料 3 上傳文件 4 核對資料 5 完成申請

填寫申請資料

申請人 B100000002 王大明  
服務機關 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 (代碼: A58000000A)  
單位 總務處 (代碼: 0004)  
申請日期 1120112 補助月數 2

\*配偶身分證號 C200000005 \*配偶姓名 甄美羅

\*配偶加社會保險  \*配偶請領社會保險生育給付金額

預備日期

\*E-MAIL

\*電話  -  #  手機

說明：電話及手機需至少輸入一個

除本人外，並無配偶就同一事實重複申領本項補助，又配偶如有參加其他社會保險，已誠實提供配偶申請各項社會保險之文件及補助金額。

以上所具切結屬實。如有虛偽欺瞞情事，願退還所領補助全數，並依法受罰。

保存 下一步

紅色\*號為必填欄位；確認申請資料無誤後點按【下一步】

全國公教人員生活津貼  
線上申請系統

19分54秒後自動登出 重新計時 (主機: 40-593907-NB-01) 王大明  
(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

線上申請 | 紀錄查詢 | 操作手冊

生育補助申請

1 填寫資料 2 子女資料 3 上傳文件 4 核對資料 5 完成申請

填寫子女資料

上一步 新增子女 下一步

點按【新增子女】補助資料

子女

\*子女身份證號

\*子女姓名

\*生日

\*稱謂

確認

紅色\*號為必填欄位

輸入子女身分證字號、姓名、出生日期再選取稱謂後，點按【確認】鈕。



按「點按>箭頭可看申請明細」按鈕後，顯示畫面如下：



點按【新增子女】可繼續申請其它子女補助資料；若子女資料已申請完畢，點按【下一步】

生育補助申請

1 填寫資料      2 子女資料      3 上傳文件      4 核對資料      5 完成申請

上傳文件

**自行上傳**

\*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

\*出生證明書

配偶請領各種社會保險生育給付證明文件

其他證明文件

檢附相關證明文件點按「上傳檔案」

檔案上傳 ✕

請選擇上傳文件

配偶請領各種社會保險生育給付證明文件 ▼

文件說明

配偶為各種社會保險（全民健康保險除外）之被保險人，應優先適用各該社會保險之規定申請生育給付，其請領之金額較本表規定之補助基準為低時，得檢附證明文件請領二者間之差額。

選擇檔案 沒有選擇檔案

附件說明 (可輸入200個中文字)

[選擇檔案]點選檔案後，確認檔案無誤後，再按[上傳]，完成附件上傳。  
單一上傳檔案須小於 2 MB，其副檔名限為 .jpg .jpeg .gif .pdf  
上傳附件限本案相關公文及其附件  
**本人所上傳之附件與正本相符且均屬實無訛，如有不實願自負法律責任**

下拉選取欲上傳證明文件，後點按【選擇檔案】撰取檔案並輸入附件說明後點

按【上傳】

**注意：**檔案支援 .jpg .gif .pdf 檔案最大為 2MB。



生育補助申請

1 填寫資料      2 子女資料      3 上傳文件      4 核對資料      5 完成申請

上傳文件

 自行上傳


\*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

\*出生證明書

配偶請領各種社會保險生育給付證明文件 [↓](#) 刪除檔案

其他證明文件

上一步 上傳檔案 下一步

完成上傳的檔案左邊畫面會有綠勾勾 ，若要重新上傳請先刪除原檔案  
 確認檔案均已完成上傳後點按【下一步】。

生育補助申請

1 填寫資料      2 子女資料      3 上傳文件      4 核對資料      5 完成申請

核對資料

申請人	E100000002 王大明		
服務機關	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 (代碼: A58000000A)		
單位	組編人力產 (代碼: 61)		
申請日期	1120523	補助月數	2
配偶身分證號		配偶姓名	
配偶加社會保險	3 勞工保險	配偶請領社會保險生育給付金額	45800
E-MAIL		手機	
電話			

子女資料

1.王小寶 >

證明文件

 自行上傳

[\\*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 [↓](#)

[\\*出生證明書](#)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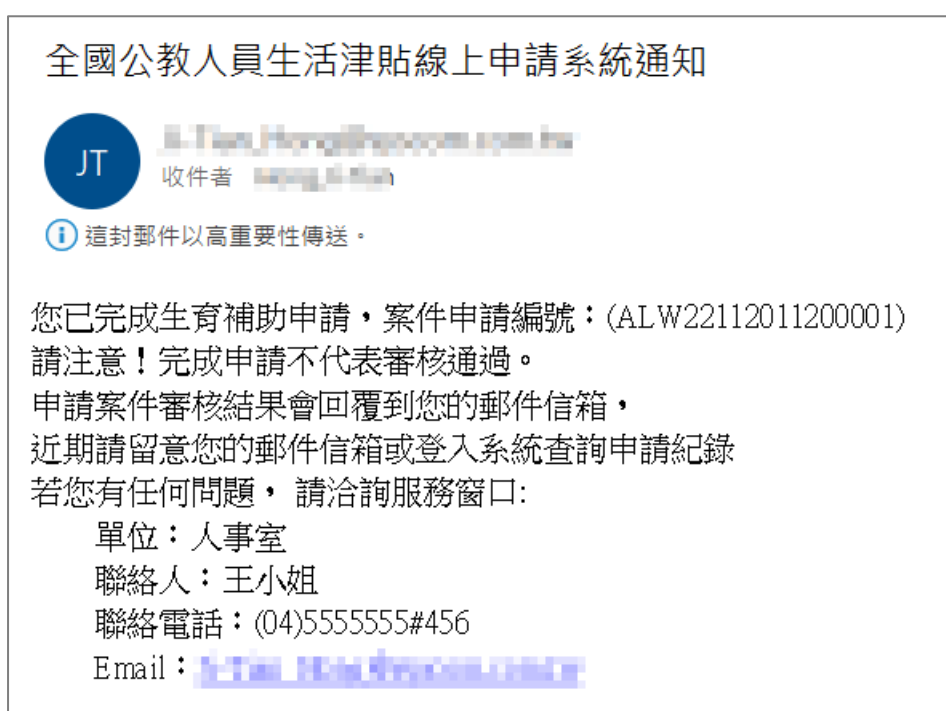
[配偶請領各種社會保險生育給付證明文件](#) [↓](#)

上一步 送出申請

確認申請資料及附件無誤後，點按【送出申請】



完成申請，系統會寄出申請郵件給申請人，郵件內容如下：



## 生育補助申請紀錄查詢

申請項目	
結婚補助	<a href="#">我要申請</a> <a href="#">申請紀錄查詢</a>
生育補助	<a href="#">我要申請</a> <a href="#">申請紀錄查詢</a>
喪葬補助	<a href="#">我要申請</a> <a href="#">申請紀錄查詢</a>

按「申請紀錄查詢」，顯示畫面如下：

全國公教人員生活津貼  
線上申請系統

19分37秒後自動登出 重新計時 (主機: 40-511503-NB-01)  
線上申請 | 紀錄查詢 | 操作手冊

王大明  
(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

生育補助紀錄查詢

申請案號: ALW22112011200001      申請狀態: 送出申請      申請時間: 112/01/12 >

按「點按>箭頭可看申請明細」按鈕後，顯示畫面如下：

全國公教人員生活津貼  
線上申請系統

19分53秒後自動登出 重新計時 (主機: 40-511503-NB-01)  
線上申請 | 紀錄查詢 | 操作手冊

王大明  
(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

生育補助紀錄查詢

申請案號: ALW22112011200001      申請狀態: 送出申請      申請時間: 112/01/12

申請狀態: 送出申請  
審核說明  
審核時間

申請人: B10000\*\*\*\* 王大明      申請時間: 112/01/12  
補助月數: 2  
配偶身分證號: C20000\*\*\*\*      配偶姓名: 甄美麗  
配偶參加社會保險: 勞工保險      配偶請領社會保險生育給付金額: 32,000  
預借日期  
補助金額: 0  
E-MAIL: [REDACTED]  
電話: 02-23979298      手機

子女資料

1. 次男 B10000\*\*\*\* 王小兒      111/09/23 出生

證明文件

[配偶請領各種社會保險生育給付證明文件](#)

人事人員審核後，系統發送郵件通知申請人，郵件內容如下：

### 全國公教人員生活津貼線上申請系統通知



[H.Hsu\\_Hong@ryss.com.tw](mailto:H.Hsu_Hong@ryss.com.tw)  
收件者 Hsu, H.Hsu

這封郵件以高重要性傳送。

您申請的生育補助已登錄完成，案件申請編號:(ALW22112011200001)

單位：人事室

聯絡人：王小姐

聯絡電話：(04)5555555#456

Email：[H.Hsu\\_Hong@ryss.com.tw](mailto:H.Hsu_Hong@ryss.com.tw)

### 生育補助紀錄查詢

申請案號：ALW22112011200001

申請狀態：已登錄完成

申請時間：112/01/12

申請狀態 **已登錄完成**  
審核說明 **申請案件檢核正確，登錄完成**  
審核時間 112/01/12 16:35:32

申請人	B10000**** 王大明	申請時間	112/01/12
補助月數	2		
配偶身分證號	C20000****	配偶姓名	甄美麗
配偶參加社會保險	勞工保險	配偶請領社會保險生育給付金額	32,000
預借日期		預借金額	0
補助金額	56,680	核定金額	0
E-MAIL	<a href="mailto:H.Hsu_Hong@ryss.com.tw">H.Hsu_Hong@ryss.com.tw</a>		
電話	02-23979298	手機	

#### 子女資料

1. 次男 B10000\*\*\*\* 王小兒 111/09/23 出生

#### 證明文件

[配偶請領各種社會保險生育給付證明文件](#) ↓

## 肆、喪葬補助申請作業

(一) 點選「生活津貼申請」按鈕。若機關有開放線上申請且使用者也有生活津貼申請項目時，則畫面顯示有申請的項目，如下圖：

申請項目	
結婚補助	<input type="button" value="我要申請"/> <input type="button" value="申請紀錄查詢"/>
生育補助	<input type="button" value="我要申請"/> <input type="button" value="申請紀錄查詢"/>
喪葬補助	<input type="button" value="我要申請"/> <input type="button" value="申請紀錄查詢"/>

**注意：**申請項目會依據使用者有權限的項目顯示，若沒有顯示任何項目，請洽機關人事單位承辦人。

(二) 若要申請時，請點申請項目旁的「我要申請」按鈕，即可顯示該申請項目作業說明，如下圖：

■申請項目：  
喪葬補助

■服務窗口：  
聯絡單位：資訊室 | 聯絡電話： | # EMail

■補助(給付)標準：  
1. 父母、配偶死亡：5個月薪俸額。  
2. 子女死亡：3個月薪俸額。  
3. 以事實發生日期當月薪俸額計算。

■申請期限：  
事實發生之日起3個月內

■申請說明：  
1. 父母、配偶以未擔任公職者為限。  
2. 夫妻或其他親屬同為公教人員者，對同一死亡事實，以報領一份為限。  
3. 子女以未滿20歲、未婚且無職業者為限。但未婚子女年滿20歲有下列情形之一，必須仰賴申請人扶養經查明屬實者，不在此限：  
(1) 在校肄業而確無職業。  
(2) 無力謀生。  
4. 前點所稱必須仰賴申請人扶養經查明屬實者，係指應繳驗前一年度所得稅申報受扶養親屬證明。至無力謀生係指子女符合下列情形之一者：  
(1) 受監護或輔助宣告，尚未撤銷。  
(2) 領有身心障礙手冊且不能自謀生活。  
(3) 符合全民健康保險法規定之重大傷病且不能自謀生活。  
5. 申請(外)祖父母喪葬補助，以(外)祖父母無子女或子女未滿20歲或年滿20歲無力謀生，因而必須仰賴申請人扶養經查明屬實者為限，其補助為5個月薪俸額。

■擬備文件：  
1. 喪者除戶戶籍謄本(必要上傳)  
2. 申請人戶籍謄本正本  
3. 在校肄業而確無職業之證明  
4. 受監護或輔助宣告之證明  
5. 領有身心障礙手冊之證明  
6. 符合全民健康保險法規定之重大傷病證明  
7. 前一年度所得稅申報受扶養親屬證明  
8. 其他證明文件

我已閱讀上文並瞭解相關規定。

回上頁 線上申請

申請前請先準備擬備文件中(必要上傳)證明文件;非必要上傳文件，請視實際申請狀況是否上傳

(三) 閱讀上文申請項目相關申請期限、申請說明、擬備文件與文件申請方式後，請勾選「我已閱讀上文並瞭解相關規定。」

按「線上申請」按鈕後，顯示(開始申請)畫面如下：

喪葬補助申請

1 填寫資料      2 上傳文件      3 核對資料      4 完成申請

填寫資料

申請人 B100000002 王大明  
服務機關 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 (代碼: A58000000A)  
單位 組編人力處 (代碼: 61)  
申請日期 1120523

\*亡故者身分證號  \*亡故者姓名   
\*亡故者稱謂  \*死亡日期   
\*E-MAIL   
\*電話  -  #  \*手機   
說明：電話及手機需至少輸入一個

除本人外，並無配偶或其他親屬，就同一事實重複申領補助。如有虛偽欺瞞情事，願退還所領補助全數，並依法受罰。以上所具切結屬實。

輸入亡故者身分證號、姓名、稱謂及死亡日期；紅色\*號為必填欄位；確認申請資料無誤後，確認無重複請領事實後，再勾選「除本人外，並無配偶或其他親屬，就同一事實重複申領補助。如有虛偽欺瞞情事，願退還所領補助全數，並依法受罰。以上所具切結屬實。」後點按【下一步】

喪葬補助申請

1 填寫資料      2 上傳文件      3 核對資料      4 完成申請

上傳文件

**自行上傳**

- 喪者除戶戶籍謄本
- 申請人戶籍謄本正本
- 在校肄業而確無職業之證明
- 受監護或輔助宣告之證明
- 領有身心障礙手冊之證明
- 符合全民健康保險法規定之重大傷病證明
- 前一年度所得稅申報受扶養親屬證明
- 其他證明文件

檢附相關證明文件點按「上傳檔案」

檔案上傳 ×

請選擇上傳文件

喪者除戶戶籍謄本 ▼

文件說明

喪者除戶戶籍謄本

沒有選擇檔案

附件說明 (可輸入200個中文字)

[選擇檔案]點選檔案後，確認檔案無誤後，再按[上傳]，完成附件上傳。

單一上傳檔案須小於 2 MB，其副檔名限為 .jpg .jpeg .gif .pdf


上傳附件限本案相關公文及其附件

**本人所上傳之附件與正本相符且均屬實無訛，如有不實願自負法律責任**



下拉選取欲上傳證明文件，後點按【選擇檔案】撰取檔案並輸入附件說明後點按【上傳】

**注意：**檔案支援.jpg .gif .pdf 檔案最大為 2MB。

完成上傳的檔案左邊畫面會有綠勾勾 ，若要重新上傳請先刪除原檔案  
確認檔案均已完成上傳後點按【下一步】。

**喪葬補助申請**

1 填寫資料      2 上傳文件      3 核對資料      4 完成申請

**核對資料**

申請人	B100000002 王大明	補助月數	5
服務機關	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 (代碼: A58000000A)	亡故者姓名	
單位	總編人力處 (代碼: 61)	死亡日期	1120510
申請日期	1120523	手機	
亡故者身分證號			
亡故者稱謂			
E-MAIL			
電話			

**證明文件**

自行上傳  
[\\*喪者除戶戶籍謄本](#)

上一步      送出申請

確認申請資料及附件無誤後，點按【送出申請】



完成申請，系統會寄出申請郵件給申請人，郵件內容如下：



## 喪葬補助申請紀錄查詢

申請項目	
結婚補助	<a href="#">我要申請</a> <a href="#">申請紀錄查詢</a>
生育補助	<a href="#">我要申請</a> <a href="#">申請紀錄查詢</a>
喪葬補助	<a href="#">我要申請</a> <a href="#">申請紀錄查詢</a>

按「申請紀錄查詢」，顯示畫面如下：

全國公教人員生活津貼  
線上申請系統

19分48秒後自動登出重新計時 (主機: 40-511503-NB-01)  
線上申請 | 紀錄查詢 | 操作手冊

王大明  
(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

### 喪葬補助紀錄查詢

申請案號: ALW23112011200001      申請狀態: 送出申請      申請時間: 112/01/12 >

按「點按>箭頭可看申請明細」按鈕後，顯示畫面如下：

### 喪葬補助紀錄查詢

申請案號: ALW23112011200001      申請狀態: 送出申請      申請時間: 112/01/12

申請狀態: **送出申請**  
審核說明  
審核時間


---


申請人	B10000**** 王大明	申請時間	112/01/12
發生日期	111/09/23	核發金額	0
補助月數	5	補助金額	0
亡故者身分證號	D10000****	亡故者姓名	王爸爸
亡故者稱謂	父		
E-MAIL	↓		
電話	02-23979298	手機	

證明文件  
[其他證明文件](#) ↓

人事人員審核後,系統發送郵件通知申請人,郵件內容如下:

全國公教人員生活津貼線上申請系統通知

 [Ji-Fan\\_Hong@cpa.gov.tw](mailto:Ji-Fan_Hong@cpa.gov.tw)  
收件者 [hsong@cpa.gov.tw](mailto:hsong@cpa.gov.tw)

 這封郵件以高重要性傳送。

您申請的喪葬補助已登錄完成,案件申請編號:(ALW23112011200001)  
單位:人事室  
聯絡人:王小姐  
聯絡電話:(05)66666#789  
Email: [Ji-Fan\\_Hong@cpa.gov.tw](mailto:Ji-Fan_Hong@cpa.gov.tw)

眷屬喪葬補助紀錄查詢

申請案號: ALW23112011200001      申請狀態: 已登錄完成      申請時間: 112/01/12

申請狀態	已登錄完成		
審核說明	申請案件檢核正確,登錄完成		
審核時間	112/01/12 16:56:57		

---

申請人	B10000**** 王大明	申請時間	112/01/12
發生日期	111/09/23	核發金額	0
補助月數	5	補助金額	141,700
亡故者身分證號	D10000****	亡故者姓名	王爸爸
亡故者稱謂	父		
E-MAIL	<a href="mailto:Ji-Fan_Hong@cpa.gov.tw">Ji-Fan_Hong@cpa.gov.tw</a>		
電話	02-23979298	手機	

證明文件

[其他證明文件](#) ↓

## 伍、系統客服問題處理方式

### 一、本總處人事資訊系統客服

本總處人事資訊系統客服專線:02-23979108 (9:00~12:00 &

14:00~17:00 或登入 eCPA 後連至「PICS 人事資訊系統客服網」線上回

報。

## 二、數位發展部「個人化資料自主運用(MyData)」客服

若串接至數位發展部「個人化資料自主運用(MyData)」問題客服電話

0800-009-868 週一至週五 9:00~12:00&13:30 ~18:00(例假日除外) 或

以電子郵件聯繫 [mydata@moda.gov.tw](mailto:mydata@moda.gov.tw)。